

# 亚洲开发银行与中华人民共和国： 在城市发展领域的合作

## I. 简介

亚洲开发银行是一家致力于亚太地区扶贫事业的多边开发金融机构，由 31 个成员国在 1966 年创建，目前为 63 个成员国共同所有，其大多数成员国都是本地区的成员国。

中国在 1986 年成为亚行第 48 个成员国。此后，亚行在华业务大量增长，不断扩展，涵盖了中国 24 个省份和所有的主要行业。中国是亚行的第三大股东和第二大借款人。

为了帮助中国迎接发展中的挑战，亚行把中国业务战略的重点放在：（1）促进公平均衡的增长；（2）改善市场运作机制；（3）促进区域合作；（4）促进环境的可持续性发展。在城市发展业务领域内，亚行的目标就是支持中国政府通过扩大城市化来促进可持续发展，为农村流动人口创造就业岗位，缓解城市中不公平现象，减轻城市的贫穷状况，促进社会部门的发展，发展基础设施，改善公共服务和满足日益增长的环境保护需求。其它跨业务领域主题包括完善市场经济的治理结构，扩大民营部门业务，支持政策和制度改革。

## II. 中国的城市化：挑战与回应

中国的城市系统包括市和镇。城市分为特大型城市（非农业人口超过100万人）、大城市（人口超过50万人）、中等城市（人口达20 - 50万人）和小城市（人口为10 - 20万人）。小规模城市居民区称为小城镇。

1978年中国开始进行经济改革，与此同时，城市人口也大幅度增加，从1975年的大约1.6亿人（占人口总数的17%）增加到2001年的大约4.81亿人（占人口总数的38%）。到2020年之前，城市化有望进一步发展，城市化水平有望超过50%。自1978年开始的改革所产生的另一个重大效果就是城市数量也在不断地增多，从1949年时的122个城市增加到2000年的668个城市。尽管这些数字表明了中国的城市化程度正在不断加大，但还不很清楚这到底是因为重新划定行政区域，农村地区真正转变成城市地区，还是农村人口大量涌入城市地区的结果。然而，不容否认的是城市在中国的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并将继续消弭不均衡的经济区域增长。

中国政府已经将加速城市化进程和实现大中小城市及小城镇的协调发展作为促进公平发展的措施之一。政府的目标就是让农业劳动力进入城市地区的工业部门就业，以实现规模经济和优化经济效率。在过去的20年间，绝大部分的新增非农业工作岗位都在中小型城市中，城市周边地区的新增就业岗位比例最高。但是，中国政府也认识到城市化要与不断变化的经济需要保持和谐一致，这样，城市化才能实现高效发展，其经济社会利益才能具有可持续性。

市镇数量快速增多，城市规模急剧扩大，并且城市的作用和职能也在不断的变化，这已给环境和公共服务的资财筹措和管理产生了压力。由于农村向城市转变和农村人口大量地向城市迁徙，致使大部分流动人口生活在服务欠发达的城市周围。对城市交通、电力、电信、供水、废水处理和固体废物管理等基础设施服务的压力也在不断加大。教育、卫生和社会保护等社会服务不足，城区流动人口常常享受不到这些社会服务。

沿海地区比较开放，城市发展比中西部地区的城市发展要快得多，致使城市的区域性失衡进一步加剧，成为中国政府协调沿海地区和中西部地区间城市化过程中的一项主要挑战。

过去的20年以来，中国城市基础设施服务水平得到了明显的改进。尤其是在管道自来水、卫生设施、住房、铺面道路和绿化地带等方面的条件得到了明显的改观。但是，在其它一些城市基础设施服务方面仍然存在着欠缺，致使城市环境不断恶化。尤其重要的是，要解决预期的城乡迁徙问题，就需要满足不断增长的城市基础设施需求。鉴于缺水城市较多（668个城市中大约有400个城市缺水）、质量管理不力、供水公司不能获得合理利润、水资源消费超量无节制和水费收入不足等因素，与供水相关的问题主要包括供水环节中的限制因素。与废污水相关的主要问题就是处理设施不足，无法满足需求，基建投资资金不足和需要进行资费改革。许多城市中的固体废弃物处理不充分，许多垃圾填埋场管理不善，也未能按规定进行设计。

城市工业部门的污染包括因大量燃煤取能和使用效率低下的技术而引起的空气污染，工业和生活废污水处理不当而产生的水污染和工业有毒有害废物和城市垃圾产生的土地污染。因此有必要加强环境规章制度的执行力度和改进规划工作，将这些潜在的污染源搬迁到工业园区内。

城市管理和财政是另一个需要进行改良的领域。城市化和经济改革已经大大地改变了地方政府的角色，地方政府现在需要提供和管理城市服务和基础设施，管理城市环境。地方行政系统面临着巨大的压力，特别是在筹集资金和适应规章制度过程中情况更是如此。

尽管从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的最终用户处回收成本的原则被逐步接受，但是，住房、供水和排污环卫方面的补贴却依然存在，结果就引起了资源分配不当、定价结构低效不灵和来自民营资金源的投资受到挫伤。尽管税制改革已经解决了许多纵向的超额收入分摊问题，但支出分配方法依然没有变化，迫使地方政府另找额外收入来源来满足不断增长的需求/需要。

银行金融业改革已经为信誉良好的城市所精心准备和宣传的项目创造了借款资金源，但还要进一步发展资本市场，以利于为基础设施企业和投资人提供新的长期融资来源，特别是以利于引资发展内陆地区。

中国政府认识到现行的城市总体规划和土地管理办法跟不上经济迅速变化的步伐，应当予以调整。需要制定出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城市规划，土地管理也需要进行制度和法律改革。

自上个世纪90年代中期以来，由于国有企业重组改革，城市失业日趋严重，城市贫穷状况日益加剧。中国城市中的贫穷人口包括（1）无家庭依靠的老弱病残人员；（2）下岗职工；（3）流动工人。大多数城市穷人享受不到教育、卫生保健和社会保护等方面的公共服务。由于缺乏像样的经济适用房可供无城市户口的人居住，因此城市中的农村流动人口还面临住房条件差的问题。城市社会保险制度不适合从农村地区进城工作的流动人口。中国政府采用双管齐下方式对国有企业改革和日益加剧的城市失业现象做出回应：（1）在城市地区引入社会安全网规划；（2）促进中小企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增加新的就业岗位。1999年9月份，国务院颁布了《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依据这些规划，下岗职工可以在再就业中心进行培训，并领取一定的生活补助。中国政府的目标就是逐步形成多支柱的社会保障体制，建立安全网，维护社会稳定，缓解国有企业的经济负担。

中国政府认识到有必要放眼未来，进行前瞻考虑，协调实现可持续性城市发展的各项目标。在2002年11月召开的党的十六大、在2004年3月召开的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十五计划”（2001 - 2005）中，中国政府确定的发展前景就是通过维持稳定、公平的增长，和不断地改善人民的生

活水平，来建设全面小康社会。主要的战略主题包括：（1）保持稳定快速的经济增长（7%的增长目标）；（2）增加农村地区收入，扩大农业生产；（3）继续支持西部地区的发展，并振兴东北和其它老工业基地；（4）促进可持续性发展，特别是要通过发展教育和技术来实现；（5）面对“非典”和艾滋病所带来的新挑战，加强卫生部门的各项工作；（6）深化经济结构改革，如国有资产管理体制、非公部门经济、商业与政策银行、财政与税收制度和企业投资；（7）增加就业岗位和加强社会保障，改善生活质量；（8）加强民主和法治；（9）进一步平衡城乡发展。

### III. 亚行的城市发展战略与经验

在城市发展方面，亚行的支持涉及到很多部门，包括环境、供水与排污环卫、交通、能源、治理结构和金融。其主要焦点集中在解决城市环境问题，改善城市居民的生活条件和生活水平，消除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领域中的瓶颈因素，支持城市地区工业和服务业的发展。这些举措有助于实现中国政府统筹兼顾城市化和环境管理的目标，有助于实现亚行促进环境可持续性发展的中国业务战略。亚行支持城市废水、污水处理、供水和水资源管理方面的优先项目。为了最大限度地扩大发展效应，特别是扩大在城市贫穷人群中的发展效应，亚行一直把人口密集的城市地区作为其参与的目标地域。

亚行在城市发展方面的援助涵盖如下领域：（1）改进政策、法律与规章制度，加强城市环境管理；（2）促进城市高效用水和节约用水；（3）防治上游水污染；（4）加强城市废水治理；（5）进行城市生水与废水处理的资费改革；（6）促进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减少机动车尾气排放，减轻城市空气污染；（7）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和企业改革；（8）加强城市地方财政管理和公共行政管理改革；（9）支持高效地提供公共服务，如教育、卫生和社会保障；（10）促进民营企业参与；（11）支持法律改革。

#### A. 完善强化城市环境管理的政策、法律与规章制度

中国政府已经颁布了好几部环保法律，包括空气、水和固体废弃物污染防治法律，对城市发展已经产生了重大的影响。这些法律及其配套的管理条例强调“预防为主、谁污染谁出钱治理”的原则和加强环境管理。两项主要的法律要求目前已得到很好的贯彻执行：（1）要事先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估和（2）项目的设计、建设与经营要与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同步进行的原则。中国政府已经颁布了一系列关于自然资源使用的法律，并形成了污染物排放监视、记录和汇报制度。这些法律规定了违反环保法规的行政、民事与刑事责任。

发展适当的法律和监管体制以促进妥善的环境管理，在中国还只是近来才开始考虑的问题。为了帮助培育必要的的能力，亚行已经提供援助，对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环境保护委员会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亚行还帮助研究开发出一套法律信息系统，支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法律起草和其它活动。在立法方面，亚行提供援助，帮助起草了1996年5月获得通过的《水污染防治法》修订案、2001年获得通过的《防沙治沙法》和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目前正在审议的《清洁生产促进法》。在亚行的帮助下，还将对《环境法》进行审查。亚行已经提供援助，帮助改进中国移民搬迁的法律架构，最终颁布了新的《土地管理法》，并于1999年1月1日开始生效。该法对需要征用土地和移民搬迁的项目给出了项目管理、监控与评估方面的新规定。

#### B. 促进高效利用和节约使用城市水资源

在中国668个城市中，大约有400个城市正面临着缺水问题。节水问题一直是中国政府和亚行水部门业务规划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兴办亚行资助项目过程中，奉行的水资源保护政策包括通过

高效的商业经营、优化供水管道路由和探测遗漏与修理等，确保最大限度地减少系统耗损；同时通过充分提高水与废水的资费水平来形成市场激励，以减少用水量。在一些项目中，亚行通过合理确定水价和促进商业化经营，已经解决了节水政策的问题。依据“十五计划”（2001 - 2005），政府正逐渐地采用定价机制帮助分配水资源，在相互竞争的各行各业，如农业、工业和市政等，之间分配水资源。这将鼓励提高稀缺水资源的使用效率和节约用水，对用水量大的行业更是如此。

### C. 防治上游水污染

中国许多城市都傍水而建。河流上游污染已经严重地影响了下游用户的地表水质。许多污染物沿河漂移，跨越省/县边界，影响到河流源头以下数百公里的下游地区。考虑跨辖区污染问题就成了水法修订中的一个重要特点。尽管国家立法解决跨辖区水污染问题，但是，实际应用起来却一直并不顺畅，主要是由于中国没有适当的先例和实践经验。在有些亚行项目中，潜在的跨辖区环境问题就很显著（例如，苏州河环境改良项目、天津供水项目和哈尔滨供水项目）。就以苏州河的情况来说，因为上游河道和河流源头 - 太湖中污染物含量高，而太湖和苏州河这些受污染的上游支流又都不在项目地区上海市辖区范围之内，所以在亚行这个项目中，水质改良也许不能实现预期的效果。在天津供水项目中，河北省境内的2个大型化肥厂就有可能影响水源的质量。同样地，由于上游地区受到污染，松花江就不宜再继续作为生水的取水源，因此，需要利用更远的水源向哈尔滨供水项目提供生水。

### D. 城市废水治理

在废水治理方面，政策对话的焦点是工业与生活废水的综合治理，包括现场处理和公共下水道管网连接。亚行已经提供了许多笔与环境有关的贷款，支持中国政府的废水治理政策，这些贷款包括在北京、巢湖、承德、福州、合肥、青岛、上海、唐山、天津和武汉等地及海河沿岸实施的各项目中的废水处理子项目。在城市环境改良技术援助活动中，也探讨了废水处理问题，加强了许多城市中负责环境改良事务的政府机构，并明确了未来的基础设施要求。亚行资助的中国废水治理项目还帮助公用事业公司从水费收益中回收全部成本，支持中国政府开展企业改革。

### E. 城市供水与废水处理资费改革

长期以来，中国的水价偏低。尽管在1986年到1998年间，水价每年都上涨了18%，但仍然不算很高，不足以让供水公司实现财务上的自给自足。同样地，废水处理价格也一直都低于设施经营维护的成本。亚行资助的项目一直都致力于支持中国政府执行现行的经济与企业改革规划，这些规划要求所有的废水和供水项目在财务上都要有可持续性，要能收回成本。根据中国政府发展市场经济的政策，供水与废水公司要提高自己成本回收的能力。亚行在政策对话和贷款活动中积极鼓励这种转变。而在吸纳水部门急需的投资、终止供水公司对政府补贴的依赖和激励用户节约用水等方面，一个关键的因素就是要有适宜的定价机制。

在供水与废水资费定价方面，政策上的重大突破包括：（1）《城市供水价格管理办法（1998年）》，这是第一个关于水费定价的全国性指导方针，包括了通过收取水费全面回收成本的原则；（2）《关于加大污水处理费的征收力度的通知》在1999年生效。吸引民营部门到供水与废水部门合作的能力大小取决于今后回收成本的前景好坏，包括要有合理的投资回报。在过去4年多的时间中，亚行进行了2次水费研究技术援助<sup>1</sup>，大大地促进了中国的水费改革。此外，亚行的成都供水项

<sup>1</sup> 亚行，199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费研究技术援助》，马尼拉；亚行，199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水费研究（II期）技术援助》，马尼拉。

目是中国第一个国际招标的BOT 供水项目，也促进了中国水资源部门的改革。亚行在2002和2003年进行的废水费用研究技术援助<sup>2</sup> 也促进了中国政府的废水资费改革活动。

#### F. 促进采用清洁生产技术和减小机动车尾气排放，减轻城市空气污染

亚行一方面努力引进清洁生产技术，同时还发放贷款支持能源项目。亚行已经提供资金支持：（1）采用各种清洁的能源（例如，水力发电、天然气）；（2）采用现代技术，把火力发电站的废气排放量降低到国际允许的标准；（3）兴办热电联产项目，替代低效高污染的锅炉和燃煤炉灶；（4）植树造林，吸收火力发电站排放的废气；（5）制定长期战略和投资计划，提高现有火力发电站的效率，减少其废气排放量。亚行已经提供了总额为7.78亿美元的5笔贷款，支持节能和环境改良。这些项目通过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改善管理办法，帮助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和减少废物生成。为了补足这些贷款，亚行还促进实行价格和企业改革，以确保资源的可持续使用。

亚行还帮助中国国家科学技术委员会在北京建立了1个国家级中心和在天津和成都建立2个地区中心，促进环保型技术的转让。这些中心将有助于提高企业选择、评估、引进和利用环保型技术的能力。1998年，亚行批准了总额达3500万美元的一揽子技术援助赠款，帮助改进中央政策、提高中央机构能力和融资机制，促进清洁技术的宣传与应用，实现环境的可持续发展。这一揽子技术援助包括6个子项目，将在数年内加以实施。

中国大多数城市的大气质量很差。尽管主要原因是由于发电厂、锅炉、分区采暖供水系统和工厂燃烧煤炭获取能源而造成的，但是，机动车辆形成的污染也在迅速地增加，并已经引起人们对特定污染源的关注。在有些城市，机动车辆形成的污染已经占到了碳排放总量的80%、氮氧化物排放总量的50%和较高比例的铅排放量。中国政府已经认识到这个问题，并对空气污染法进行了修订。亚行正在帮助包括中国在内的各国政府研究、制定和实施相应的政策，减少各地区的机动车尾气排放量，活动的重点集中于燃料质量、替代燃料、2轮和3轮机动车管理条例、机动车检验、检查和交通运输规划。亚行在北京进行了一次个案研究，探讨采用市场手段，如补贴、车船税、燃油税、尾气排放费、交通拥护区附加费和可买卖地区驾驶执照，帮助降低机动车尾气排放。

#### G. 加强公司治理结构和企业改革

亚行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旨在解决公司治理结构和企业改革的各方面问题：（1）按照商业原则来规划公用事业公司的结构；（2）协助这些公用事业企业编制业务经营计划；（3）强化公司董事会的作用；（4）执行内外部审计方案。这支持了国家第1192号政府通知，将建立公司企业作为是城市基础设施服务的最佳体制典范。中国加入世贸组织将给经济企业（包括国有企业）带来更大的压力，迫使其采用公司治理的现代准则，包括增加透明度和会计责任（借助监事会）及披露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亚行项目鼓励采用符合国际惯例的会计制度。

#### H. 加强城市地方财政管理和公共行政管理改革

亚行技术援助工作的重点放在公共财政管理、公共行政管理改革、法律与监管体制改革、公共服务、会计责任和公 - 私接触互动。具体说来，亚行通已经过援助制定经济领域法规和强化资产管理公司，向强化行政管理改革的许多活动提供了支持。亚行还通过提供技术援助，改进中国政府的审计制度和会计行业，帮助完善问责体制。

<sup>2</sup> 亚行，2001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城市废水收费指导方针与管理研究》，马尼拉。

在城市部门,亚行开展了城市公共财政研究活动,建议进行政策变革,提高各城市政府的能力,使之能够应对城市化和市场改革诱发的日益增加的压力。这项活动旨在协助中国政府建立城市公共财政制度,以公正地筹集和有效地管理金融资本,支持地方政府行之有效地承担家庭和企业无法多快好省提供的公共服务。亚行还提供援助,协助强化公共基础设施投资政策,支持进行财政管理改革,并提供相应的政策与机构支持,强化社会保险管理。

#### I. 支持高效的教育、卫生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

亚行提供技术援助,支持高效公正的教育和卫生服务。这些援助包括支持实施全民教育的政策与规划,对教育管理部门进行机构强化,通过信息交流技术改善欠发达地区的基础教育,加强少数民族的教育事业,改善公共营养规划和抗击“非典”及其它传染性疾病。

依据中国政府的城市化政策,亚行将继续支持中国政府落实和确立相应的政策和规划,确保城市地区的农村流动人口能够获得就业机会和享受到如教育、卫生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进而确保城市贫穷状况不会进一步明显地加剧。亚行将帮助中国政府鼓励民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民间团体在提供公共服务方面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 J. 促进民营部门发展

亚行在推动民营部门涉足中国城市供水事业中发挥着主导作用。1996年10月份,亚行在北京主办了一场研讨会,让100多名政府高级官员、银行家和潜在的民营部门投资者汇集一处,共同探讨民营部门参与“建设-经营-转让”(BOT)供水项目。本次研讨会后,亚行采取了一项后续措施,就是批准一个技术援助项目,帮助中国政府筹备第一个BOT供水试点项目,根据公开透明的国际竞争性招标程序授予合同。本技术援助的目的就是通过在项目招标和谈判过程中提供援助来培育有关政府机构参与BOT供水项目的能力。本项技术援助活动还帮助编制项目文件范本,以便在今后的BOT供水项目中采用。这种竞争方法在日生产能力4万立方米的成都第6水厂BOT项目发包中得到了采用,亚行为此项目提供了2650万美元的贷款和2150万美元的补充贷款,2001年完成了项目建设,并在2002年2月投入商业经营。该项目因绩效卓越被《国际项目金融》和《国际金融评论》褒奖为“年度最佳交易”。亚行目前正在积极地寻求与城市供水和废水处理相关的其它民营部门投资机会。

在最近结束的一个技术援助项目中,亚行还提供支持,帮助中国政府加强政策改革,采用市场手段来增加民营部门在以供水与废水处理为主的公用事业中的参与力度<sup>3</sup>。中国政府正在考虑采用市场手段来提高公用事业领域的投资与管理效率,并于2004年5月出台了《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其中(1)概述了管理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的原则和程序;(2)明确地规定了特许经营者的资格要求;(3)概述了特许协议的内容;(4)明确了特许经营授予机构和特许经营机构的各自责任。技术援助的成果包括(1)从国际最佳实践的角度,对吸引民营部门在华投资中需要解决的问题进行了分析,并就在中国的具体条件中如何解决这些问题提出了建议;(2)对中国政府的水部门监管框架进行了研究;(3)针对本条例进行评论并推荐修改意见。

亚行将继续提供援助,促进形成有利于民营部门主导增长的相应条件,进而改善适宜于民营部门投资的环境;增强民营部门参股的前景;通过强化投资领域的法律法规,增加透明度和完善问责制。

<sup>3</sup> 亚行,2003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政策改革支持技术援助》,马尼拉。

## K. 支持法律改革

可持续性城市化和城市发展需要有一个高效透明的法律监管体制。亚行一直支持中国政府做出努力，发展与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法律体制。在法律与政策改革技术援助中，亚行通过有系统提供援助来帮助处理重大财政、经济和社会改革创新活动中的法律方面的问题。亚行的法律与政策改革规划旨在支持：（1）促进中国《宪法》中宣称的“法治”；（2）改善和发展法律与司法体制；（3）建立与全球经济相融合的市场经济；（4）保护环境和保护自然资源；（5）对公共支出决策过程进行改革；（6）通过增加法律透明度，完善治理结构；（7）通过《行政许可法》改革行政职能；（8）强化司法系统的能力。

## L. 支持小城镇发展

亚行正在提供技术援助，协助中国政府制定小城镇城市化战略<sup>4</sup>。中国的城市化主要是农村剩余劳动力涌入城市的结果，而不是由于城市地区划界变化的结果。中国政府预计在今后 15 - 20 年中至少还会再有 1.5 亿农村剩余劳动力进入城市。尽管中国政府鼓励发展城市，把它作为减轻城乡间不平等和继续向市场经济转型的一种方法，但是，也希望通过促进小城镇发展，同时控制大城市继续膨胀的方式来管理城市发展。中国政府认为小城镇发展是国家城市化进程中不可分割的部分，并已采取了一系列政策措施鼓励小城镇的发展。然而，在促进小城镇发展过程中，地方政府却碰到很多条件限制，其中包括城市管理和体制结构低效乏力、经济增长主要集中在大城市、建设经济和环境基础设施的公共财政资金不足、社会保障不够充分完善。为了确保小城镇发展在推动中国城市化和工业化的进程中能发挥重要作用，亚行正在与中国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合作，加强中国政府的城市化战略和确定发展小城镇的稳妥途径。

## IV. 亚行如何通过城市部门援助解决贫困问题？

亚行对城市部门的援助旨在支持中国政府通过公平发展建立可持续小康社会的政策。亚行的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改善人们的生活条件（改善了供水和废水处理）、增加就业岗位（长期和临时的工作）、降低伴随行业关停（由于不符环保标准）的失业风险，促进可能会给穷人带来益处的行业（如旅游业）的可持续性经济发展，因此直接或间接地支持扶贫事业。支持小市镇城市化发展将有助于为农村流动人口创造就业岗位，因此可以提高贫困农村地区的收入增长率。亚行的小城镇城市化战略技术援助（见注脚4）工作正在进行，旨在建立城市居民区建设与发展的模式，促进中国高效发展，缓解贫穷和改善城市环境质量。亚行将寻求支持中国政府实施改革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的计划，帮助人民消除陷入贫困的风险，例如，普及基础卫生保健服务和基础教育服务、扩大城市社会保障适应范围以便于把流动人口也涵盖在内。

## V. 亚行已提供支持的中国城市发展项目有哪些？

亚行城市发展项目主要都集中在城市基础设施领域，以期解决对城市环境保护不断增长的需求。在交通运输、能源、治理结构和法律等其它部门，亚行援助在营造有利的环境，促进城市地区可持续发展过程中也已做出了贡献。

<sup>4</sup> 亚行，2004 年，《小城镇城市化战略研究》，马尼拉。

## 已批准的贷款项目

序号	贷款号	项目名称	金额 (百万美元)	批准时间
	1205	青岛环境改良	103.00	1992年12月10日
	1336	北京环境改良	157.00	1994年11月29日
	1543	西安 - 咸阳 - 铜川环境改良	156.00	1997年09月24日
	1584	厦门港口	50.00	1997年11月27日
	1313	大连供水	160.00	1994年09月20日
	1490	安徽城市废水环境改良项目	28.00	1996年11月26日
	1544	浙江 - 山西供水项目 (I期)	100.00	1997年09月24日
	1636	福州供水与废水处理	102.00	1998年09月30日
	1692	苏州河整治	300.00	1999年06月29日
	1797	天津废水处理	130.00	2000年12月11日
	1985	河北废水治理	82.36	2002年12月20日
	1995	哈尔滨供水	100.00	2003年03月11日
	1996	武汉废水治理	83.00	2003年04月25日
	2024	西安城市交通运输项目	270.00	2003年11月27日
		<b>总计</b>	<b>1,821.36</b>	

## 已批准的技术援助项目

序号	技术援助编号	技术援助项目	金额 (美元)	批准时间
1	1145	北京 - 天津水资源研究	550,000	1989年04月17日
2	1518	制订经济改革政策和基础设施规划	920,000	1991年05月28日
3	1681	北京地区水资源管理	256,000	1992年03月30日
4	1784	第三产业经济改革政策与恢复计划	600,000	1992年11月17日
5	1852	大连供水	100,000	1993年03月10日
6	1917	北京环境改良	600,000	1993年07月28日
7	2015	城市环境改良规划	480,000	1993年12月14日
8	2037	乡镇企业发展	540,000	1993年12月23日
9	2187	安徽城市废水处理	283,000	1994年10月19日
10	2188	安徽工业污染治理	450,000	1994年10月21日
11	2210	北京城市环境保护能力建设	600,000	1994年11月29日
12	2211	北京工业危害废物管理能力建设	425,000	1994年11月29日
13	2456	选定中等城市环保试点计划	537,000	1995年12月04日
14	2504	供水部门BOT模式研讨会	100,000	1995年12月22日
15	2675	市场化节能与环境改良	597,000	1996年10月30日
		市场化节能与环境改良 (补充贷款)	150,000	1997年12月03日
16	2726	苏州河水质管理计划	600,000	1996年12月23日
		苏州河水质管理计划 (补充贷款)	400,000	1998年02月13日
17	2751	安徽省废水处理能力建设	400,000	1997年01月27日
18	2770	福州供水与废水处理	598,000	1997年03月14日
19	2773	水费研究	600,000	1997年03月24日
20	2804	建设 - 经营 - 转让 (BOT) 成都供水	600,000	
21	2893	呼和浩特城市发展	430,000	1997年10月14日
		呼和浩特城市发展 (补充贷款)	150,000	1998年12月23日

22	2906	重点城市环境管理领导能力培训	600,000	1997年11月03日
23	2922	厦门港口管理改革与港口管理信息系统改良	575,000	1997年11月27日
24	2924	城市公共财政研究	600,000	1997年11月27日
25	3025	苏州河环境整治	965,000	1998年06月04日
26	3049	浙江 - 山西供水(II期)	540,000	1998年07月21日
27	3095	海河流域废水治理和污染控制	570,000	1998年11月10日
28	3096	城市政策研讨会	150,000	1998年11月11日
29	3211	苏州河环境管理改良	840,000	1999年06月29日
30	3215	黑龙江供水	1,000,000	1999年07月01日
31	3216	天津废水处理和水资源保护	800,000	1999年07月02日
32	3250	水费研究II期	950,000	1999年09月03日
33	3253	强化公共基础设施投资政策	600,000	1999年09月08日
34	3377	城市贫穷研究	410,000	1999年12月27日
35	3447	加强城市固体废弃物管理	600,000	2000年05月25日
36	3488	河北省废水处理	850,000	2000年08月30日
37	3493	发展中小型企业信用制度	750,000	2000年08月30日
38	3521	中小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发展评估	150,000	2000年10月25日
39	3534	发展中小企业融资政策与机制	700,000	2000年11月10日
40	3571	哈尔滨供水	720,000	2000年12月12日
41	3638	武汉废水处理	500,000	2001年03月19日
		武汉废水处理(补充贷款)	199,000	2002年03月01日
42	3749	全国城市废水收费指导方针与管理研究	700,000	2001年10月25日
43	3863	牡丹江供水	150,000	2002年05月15日
44	3963	水资源输运能力研究	600,000	2002年11月04日
45	3907	西安城市交通运输	750,000	2002年08月27日
46	3979	财政管理改革	875,000	2002年11月08日
47	4014	福州环境改良项目	600,000	2002年12月05日
48	4061	松花江流域水质与治污管理	1,000,000	2002年12月19日
49	4195	江苏城市环境改良	550,000	2003年10月14日
50	4223	山东海河治污项目	600,000	2003年11月21日
51	4227	吉林供水与污水系统发展	650,000	2003年11月26日
52	4233	河南废水管理项目	800,000	2003年12月03日
53	4335	小城镇城市化战略研究	750,000	2004年05月06日
54	4342	全国食品安全战略与监管体制	400,000	2004年05月28日
55	4363	义务教育融资改革支持	500,000	2004年07月22日
56	4385	广西南宁城市基础设施开发	560,000	2004年09月03日
57	4436	武汉废水排洪设施管理项目	700,000	2004年11月18日
		总计	<b>34,220,000</b>	

## VI. 亚行今后支持城市发展的计划是什么？

在城市发展方面，亚行援助的重点依然是支持发展城市基础设施以改善城市居民的环境条件。亚行将与中国政府合作，共同探讨更直接涉足教育、卫生和社会保障等社会部门活动的机会，支持中国政府完成在促进公平发展中最新重点工作。除了公共部门业务外，亚行还将继续促进民营部门在城市基础设施领域的投资，即继续促进民营部门在城市供水、废水处理和固体废弃物管理方面的投资活动。

序号	拟议的贷款项目	拟议的贷款金额 (百万美元)	预计批准年度
1	福州环境改良	60	2005
2	山东海河治污项目	100	2005
3	吉林省供水与污水系统发展	100	2005
4	河南海河废水处理项目	100	2006
5	武汉废水排洪设施管理项目	100	2006
6	安徽合肥城市环境改良	150	2007
7	南京秦淮河整治	100	2007
	<b>总计</b>	<b>710</b>	

序号	拟议的技术援助项目	拟议的赠款金额 (美元)	预计批准年度
1	中小型家庭商业银行内部资信与评级框架	500,000	2005
2	南京秦河与黑河整治	500,000	2005
3	安徽(合肥)城市环境改良	500,000	2005
4	城市贫穷战略研究	300,000	2005
5	城市化过程中农村流动人口住房政策研究	500,000	2005
6	道路安全与城市交通运输改良	500,000	2005
7	司法系统的财政与经济法规能力建设	500,000	2005
8	城市环境改良项目	500,000	2006
9	教育发展	500,000	2006
10	住宅金融发展	500,000	2006
12	城市综合发展项目 I	500,000	2006
13	民营教育规划	500,000	2007
14	青少年学生营养结构改良	500,000	2007
15	可持续道路资产管理 - 道路特许经营试点项目	500,000	2007
16	地方路网筹资、建设与维护政策研究	500,000	2007
	<b>总计</b>	<b>7,300,000</b>	

2004年12月9日更新